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0年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水利管理处（上海市河湖管理事务中心）</p>			
项目名称：	水利工程设施运行养护市场监管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更加客观全面地了解社会公众对河道管理养护工作的真实要求及感受，查找薄弱环节，明确工作改进方向，不断提升社会公众对河道管理养护工作的知晓率，获得感和满意度。2015年，《上海市河道管理考核办法》正式出台，考核办法中明确要求，各区养护实效成绩由第三方机构通过日常检查及年终测评进行确定，因此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对15个区的河道管理养护实效第三方测评及其社会满意度调查。		
立项依据：	1、《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意见》（沪委[2011]18号）2、《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本市城市养护作业领域市场化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3、《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河道管理养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水务[2014]1007号）4、《上海市河道管理养护工作考核办法》（沪水务[2015]880号）5、《上海市河道维修养护技术规程》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紧密围绕“2020年全面消除劣V类水”的目标，加大对河道水质的日常监管，加大对河道水质整改情况的追踪力度，及时发现黑臭水体并纳入河道整治范围。2、更加客观全面地倾听民意，了解社会公众对河道管理养护工作的真实要求及感受，查找薄弱环节，明确工作改进方向，不断提升社会公众对河道管理养护工作的知晓率，获得感和满意度，同时为河道管理养护考核工作提供依据。3、2015年起，本市每年用于河道设施养护的市级补助经费达到10亿元，通过开展河道养护实效第三方测评工作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有力举措；2015年，《上海市河道管理考核办法》正式出台，考核办法中明确要求，各区养护实效成绩由第三方机构通过日常检查及年终测评进行确定，因此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养护实效测评工作是落实考核办法要求的需要；随着河长制工作的推行，对河道长效管理工作要求越来越高，仅依靠水利处有限人员开展行业监管已不能满足现实需求，需要借助第三方机构切实强化行业监管的力量能够切实强对各区河道管理养护工作的行业监管，推动河道管养责任落实。4、2015年起，本市每年用于河道设施养护的市级补助经费达到10亿元，通过开展河道养护实效第三方测评工作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有力举措；2015年，《上海市河道管理考核办法》正式出台，考核办法中明确要求，各区养护实效成绩由第三方机构通过日常检查及年终测评进行确定，因此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养护实效测评工作是落实考核办法要求的需要；随着河长制工作的推行，对河道长效管理工作要求越来越高，仅依靠水利处有限人员开展行业监管已不能满足现实需求，需要借助第三方机构切实强化行业监管的力量能够切实强对各区河道管理养护工作的行业监管，推动河道管养责任落实。5、2015年起，本市每年用于河道设施养护的市级补助经费达到10亿元，通过开展河道养护实效第三方测评工作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有力举措；2015年，《上海市河道管理考核办法》正式出台，考核办法中明确要求，各区养护实效成绩由第三方机构通过日常检查及年终测评进行确定，因此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养护实效测评工作是落实考核办法要求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测评工作，委托单位具有开展测评的能力，应根据巡查工作量配备相应车辆，人员需配置应满足外业日常巡查及内业资料整理汇编工作要求。第三方单位相关人员应同步配备上海河湖养护APP并熟练使用。第三方单位应对所有河道采取全线巡查，因周边环境因素无法徒步巡查的，可采取无人机等形式进行巡查。明确项目负责人和参与人员，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测评工作，委托单位具有开展社会满意度调查的能力，确定测评方案和指标体系后开展测评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三方单位一是按照中心城区河道全年覆盖6次，郊区市、区管河道全年全覆盖2次，镇村级河道覆盖50%的要求进行检查，检查内容主要涉及水域保洁、陆域保洁、防汛通道养护、堤防护岸养护、绿化（景观）养护、附属设施养护、河道水质感官效果及其他涉河监管事项；二是按照对长宁区涉及虹桥商务区的河道每月全覆盖一次的要求进行巡查；三是对全市范围内涉及新闻媒体曝光、12345热线投诉、局长信箱、政风行风热线投诉等问题河道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巡查；四是对各区消黑、消劣V类水体工作完成情况等内容按照任务总量5%的比例进行复核。预计全年共计巡查河道7250公里。第三方单位每年开展1次河道管理养护社会公众满意度测评工作，每次发放调查问卷5000张。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预期总目标：通过河道养护实效第三方测评工作，进一步创新科学管理理念，完善监督测评机制，构建科学评价体系，推动河道管养责任落实，不断提升河道长效管理水平。阶段性目标：完成年度测评任务，及时发现各区河道管理养护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整改。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3,743,69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743,69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3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4,3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质量	评价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项目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完成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评价体系科学性	合理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提升河道长效管理水平	符合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水利管理处（上海市河湖管理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水利行业管理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p>1、灌溉试验中心站、重点站工作经费2、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测算3、上海市水闸运行管理行业管理专项4、水利行业文化建设5、水利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站维修和养护6、“上海水利河湖”微信订阅号及资料库编辑维护7、河道修防工应会操作场地维护8、水利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鉴定工作9、法律咨询及诉讼费10、行业管理现场监管与督查工作11、上海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长效管理工作检查（闵行、浦东、金山）12、上海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长效管理工作检查（嘉定、松江、崇明）13、上海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长效管理工作检查（宝山、奉贤、青浦）14、水利设施综合管理应用场景可视化建设方案15、上海市水利建设和管理论文集（2020）16、河道底泥疏浚技术指南17、市管河湖30米范围内构筑物变化情况调查18、上海市圩区治理设计导则编制和典型评估19、农业用水在线监测运维管理20、上海市水闸安全评价十年行动计划（2021-2030年）21、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绩效评价</p>		
立项依据：	<p>1、《印发《关于加强灌溉试验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水农〔2003〕252号）、《印发全国灌溉试验站网建设规划的通知》（水农〔2015〕239号）2、2009年水利部下达《关于进一步做好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的通知》（办农水〔2009〕125号），之后，每年基本都会针对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工作下达专门的通知，2018年1月水利部下发了《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并按时报送2017年系数成果的通知》（办农水〔2018〕14号），要求及时做好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工作3、《水闸技术管理规程》（SL75-2014）、《上海市水闸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114号）、《上海市水利泵站维修养护技术规程》、《上海市水闸维修养护规程》（沪水务【2017】1479号）以及《上海市水利行业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沪水利〔2016〕15号）中规定4、《上海水务海洋行业文化建设“十三五”行动纲要》、市水务局图文数据库建设要求、水利、河湖行业管理需要”5、《上海市水闸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114号）《上海市水闸维修养护技术规程》（沪水务〔2017〕1479号）《上海市水利泵站维修养护技术规程》（沪水务〔2017〕1478号）6、《上海市水利管理处微信公众号管理暂行办法》（沪水利（河湖）【2019】15号）7、上海市水务局关于河道（堤防）修防工操作培训场地配套设施工程可行性研究（含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沪水务〔2016〕450号）8、依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公布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68号）2.《国家职业技能标准》（水工闸门运行工）、《上海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沪财行【2017】45号）12-14、《上海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试行）》（沪水务〔2018〕536号）15、“《水利部关于开展水利行业节水机关建设工作的通知》水节约〔2019〕92号《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开展上海市水务行业节水机关建设工作的通知》沪水务〔2019〕517号”16、《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水建管〔2008〕214号）和《上海市水闸安全鉴定工作管理办法》（沪水务〔2011〕912号）17、《贯彻落实〈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本市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的实施意见〉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19、《上海市水务局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下放本市村级河道整治项目审批权限和下达2019年市级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沪水务【2019】534号）20、《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上海市水污染</p>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p>1、为实现上海农业用水定额管理、推进生态灌区建设等方面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2、为了执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进行农业用水测量和灌溉水利用系数的测算工作。3、2018年开发了水闸运行管理养护系统，加强了水闸管理的信息化建设，2019年需对该系统进行维护和内容的更新。4、为更好的收集水利、河湖管理的基础影响资料，编辑发布水利行业相关文化建设视频、宣传海报等5、鉴定站应具有与所鉴定工种及其等级相适应的考核场地和设备，并具有与所鉴定工种及其等级操作技能考核相适应的、符合国家标准检测仪器。6、微信订阅号主要推送国家和本市的涉水法规政策、水利科技动态信息，以及本市水利、河湖行业等资讯7、不断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广大水利职工水利专业技能水平，为开展河道修防工职业资格鉴定所需场地进行维护。8、不断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广大水利职工水利专业技能水平，开展河道修防工职业资格鉴定9、协助解决涉河等行业管理以及单位经济活动中出现法律问题，提高依法管理效能。10、多数水利、河湖工程设施均处在公共交通不通达的地方，若无车辆保障，职工外出十分困难，影响工作效率，故申请采用随用随租等购买服务方式解决交通出行。11、12、13为规范和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工作，保障处理设施的持续正常运行，有必要开展行业抽查。14、为进一步提升水利管理信息感知能力和服务水平，达到资源整合和信息共享，满足水利精细化管理需求，展示水利管理水平可视化管理工作有序开展。15、对本市水利科技工作进行理论上的探讨分析和实践上的经验总结，进一步提高水利人才技术水平16、确保上海市河道内源污染控制的顺利实施，实现力争到2020年全面</p>		

	消除劣V水体的目标17、通过开展市管河湖管理范围内构筑物变化情况调查工作，有计划有步骤的推进市管河湖管理范围内清四乱工作18、为了规范圩区建设，指导各区提高19、共计选取136个农业用水计量样点灌区，2019年监测系统已开始运行，数据按月报送水利部。2020年开始，设施移交行业部门管理，并同时负责监测系统的设施运维。20、首次安全鉴定工作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后5年内进行，以后每隔10年进行一次全面安全鉴定工作。为确保水闸工程发挥工程效益，制定新一轮水闸十年安全评价计划。21、按照国家要求，上海市自2017年启动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要求在2020年完成改革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符合政府采购的项目，通过政府平台进行采购，确保有丰富经验的技术单位具体承担任务。制定详细工作计划，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召开例会，推进项目执行，确保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成立项目工作小组，明确项目负责人和参与人员。提前做好招标需求等技术文件资料，事先与招标代理公司沟通招标事宜。一季度全面启动项目，招标委托具有相关资质及经验丰富的第三方单位承担任务工作。建立工作例会制度，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例会。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1、通过此项工作可为我市开展设施农业作物与大田主要粮、经作物的灌溉、排水试验、防涝除渍试验等提供重要依据2、年底发布全市2020年灌溉水利用系数测算报告3、为大力宣传水利行业文明创建、提升居民关注、爱惜、保护水资源的意识，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和推进上海水环境建设、保护水生态环境的良好氛围。4、进一步满足闸门运行工职业技能鉴定要求，使职业技能鉴定与水闸运维实际相符5、保障“上海水利河湖”微信订阅号正常运行6、为全面实现上海市河道修防工各个等级的职业资格鉴定工作提供合适场地7、全面实现上海市河道修防工各个等级的职业资格鉴定工作，为实现河道堤防工程设施市场化奠定基础。8、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规范河道管理工作，提高依法行政能力，解决日常工作中出现的相关法律问题，为顺利、高效的完成水务管理工作提供保证。9、满足职工赴郊区进行行业管理现场监管与督查工作的车辆需求10、设施长效管理检查报告，管道监测报告11、形成水利设施综合管理应用场景可视化建设方案，明确水闸、河湖、农污等各类水利设施业务管理应用场景建设内容，对设施可视化管理整体实现架构进行设计。12、出版《上海市水利建设和管理论文集（2020）》13、科学指导本市河道疏浚底泥工程方案的编制、工程的实施和最终的无害化处置，促进水生态环境的改善和水生态系统健康恢复，控制内源污染，提高水体自净能力，为维持水生态系统健康状态提供有力保障。14、建立市管河湖管理范围内建筑物构筑物档案15、年底提交《上海市典型圩区评估成果报告》和《上海市圩区除涝改造设计导则》16、年底提交《2020年农业用水在线监测运维管理情况报告》17、完成水闸安全评价十年行动计划的编制，明确水闸安全评价具体范围和计划。18、年底提交《上海市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绩效评价报告》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5,974,6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974,6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8,794,978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8,794,978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工作量	=100%
	质量	质量达标	=100%
	时效	完工及时率	=100%
效果目标	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5%
影响力目标	部门协助	统筹协调配合	好